

裝 訂 線 與正本相符

附表二

公職候選人財產申報表

(一) 基本資料

申報人姓名	黃昭順		出生年月日	民國 42 年 月 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D	2	0	1	2	0	中華民國	
申報日	民國 108 年 11 月 11 日	選舉年度	109 年	選舉種類	立法委員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選舉區	臺中市第 3 選區						
戶籍地址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仔路 號															
通訊地址	同上															
聯絡電話	公	(07) 341-	宅	(07) 341-	行動電話	0937-63'										
稱謂	姓名	出生年月日	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												國籍	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配偶	王崇儀	41.	N	1	0	0	2	4								
及未成年子女																

★申報人之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未滿二十歲者）各別所有之財產，符合公職人員財產申報法所定應申報之標準者，應由申報人一併申報。
 ★領有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於申報表基本資料欄；未領國民身分證者，應填寫國籍及中華民國居留證號。
 ★候選人財產申報基準日，以「自發布候選人登記公告日至登記當日間任一之財產情形」作為基準日。

(二) 不動產
1. 土地

土地坐落	面積 (平方公尺)	權利範圍	所有權人	登記(取得)時間	登記(取得)原因	取得價額
臺北市大安區龍泉段三小段 (舊)	136.00	77/952	黃昭順	74/05/17	更正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一小段 (舊)	501.00	505/10000	黃昭順	87/07/13	合併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一小段	501.00	508/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9,544,050(公告現值)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一小段 (舊)	3.00	全部	黃昭順	75/05/30	分割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一小段 (舊)	94.00	全部	黃昭順	70/08/03	地籍圖重測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一小段 (舊)	17.00	全部	黃昭順	70/08/20	地籍圖重測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21.75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2,530(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0.85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10,020(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4.18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336,915(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423.58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313,107(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2,896.11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127,351(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26.56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376,418(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1.58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361,059(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509.23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14,749,474(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413.01	全部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20,632,923(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1,040.72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211,439(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90.29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69,732(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7.30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518,891 (公告現值)
高雄市林園區龍潭段	27.75	503/10000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5,307,397 (公告現值)
高雄市左營區福山段 (舊)	2,982.69	715/100000	王崇儀	103/12/19	合併	0
南投縣埔里鎮東潤段 (農牧用地)	10,370.01	333333/1000000	王崇儀	105/06/23	解除信託	3,802,337 (公告現值 - 農牧用地)
南投縣埔里鎮東潤段 (舊)	931.01	333333/1000000	王崇儀	101/11/15	地籍圖重測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舊)	5,668.00	479/100000	王崇儀	74/05/09	分割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23 筆						

★「土地坐落」應填寫「○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地號」資料；若一宗土地多個地號，則每筆地號均需輸入。
 ★土地不論地目為何，均應申報。
 ★土地地號、面積與持分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逐筆填載，並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土地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土地公告現值或市價申報。

(二) 不動產

建 物	標 示	面 積 (平方公尺)	積 權 (持 分)	所 有 權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臺北市大安區龍泉段三小段		74.31	全部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627,000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一小段	建號(舊)	109.41	全部	黃昭順	94年1月5日	買賣	5,000,000
臺北市大安區大安段一小段	建號	109.41	全部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869,300

高雄市左營區新庄段一小段	192.89	全部	黃昭順	105/06/23	解除信託	485,700
高雄市左營區福山段 (舊)	192.41	全部	王崇儀	104年3月13日	買賣	22,450,000
南投縣埔里鎮東潤段	341.25	333333/1000000	王崇儀	105/06/23	解除信託	443,200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124.63	全部	王崇儀	105/06/23	解除信託	698,500
高雄市苓雅區林德官段二小段 (地下層)	4,578	887/100000	王崇儀	105/06/23	解除信託	停車位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8筆						

★「房屋」已登記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如「○縣(市)○區(鄉、鎮、市)○段○小段○建號」；未登記者，應填寫門牌號碼並加註係「未登記建物」，如無門牌號碼，應填寫「稅籍號碼」；「停車位」具獨立之所有權狀者，應依權狀或登記謄本確實填寫「建號」、「面積」及「持分」。

★建物及其坐落之土地，應分別填寫載於建物欄及土地欄。

★建物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取得年度之房屋課稅現值或市價申報。

(三) 船 舶

種 類	總 噸 數 (長 度、管 數)	船 數	籍 籍	港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筆							

★「船舶」指動力船舶及非動力船舶，如汽船、遊艇、漁船、帆船、舢板等而言。

★船舶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四) 汽車 (含大型重型機器腳踏車)

廠牌	型號	汽缸	容量	牌 (引擎號碼)	照 號	號 號	碼 碼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汽車」含大型重型機車，亦即汽缸總排氣量逾二百五十分公方與電動馬達及控制器最大輸出馬力逾四十馬力之二輪機器腳踏車。
- ★汽缸容量請參閱行車執照，牌照號碼得以引擎號碼或車身號碼代替，所有人以監理機關登記資料為準，汽車無論價值多少，均應申報。
- ★汽車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五) 航空器

型 式	製 造 廠 名 稱	國 籍 標 示 及 號 號	所 有 人	登 記 (取 得) 時 間	登 記 (取 得) 原 因	取 得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航空器」指各種飛機、飛艇及滑翔機而言，無論其價值多少，均須申報。
- ★航空器應註明登記或取得之時間及原因，如係申報日前五年內取得者，並應申報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無實際交易價額或原始製造價額者，以市價申報。

(六) 現金 (指新臺幣、外幣之現金或旅行支票) (總金額：新臺幣 元)

幣別	所別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現金總額達新台幣一百萬元以上時，即應逐筆申報。

★外幣現金或旅行支票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七) 存款 (指新臺幣、外幣之存款) (總金額：新臺幣 13,016,315 元)

存放機構 (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	類	幣	別	所	有	人	外	幣	總	額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270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城中分行	支票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87
臺灣銀行博愛分行	活期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150,494
臺灣銀行群賢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37,434

第一商業銀行左營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2,581,045
陽信商業銀行立文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15,36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新庄仔郵局	存簿儲蓄金	新臺幣	黃昭順			91,544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新庄仔郵局	劃撥儲蓄金	新臺幣	黃昭順			129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高雄新庄仔郵局	劃撥儲蓄金	新臺幣	黃昭順			18
大眾商業銀行大和平分行(結圓戶)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186,455
大眾商業銀行大和平分行	外幣活存	美元	黃昭順	25,413.77		784,015
大眾商業銀行世貿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243,969
大眾商業銀行華山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7,226
大眾商業銀行大昌分行	證券戶	新臺幣	黃昭順			1,972
大眾商業銀行右昌分行	證券戶	新臺幣	黃昭順			1,007,004
永豐商業銀行世貿分行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黃昭順			33,085
臺灣銀行城中分行	外匯綜合存款	美元	黃昭順	13,873.42		427,856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存放機構(應敘明分支機構)	種類	幣類	別	所有	人外	幣總	額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臺北分行	活期存款	美元		黃昭順			25.15	76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臺北分行	活期存款	歐元		黃昭順			0.41	16
台灣銀行博愛分行	活期存款	人民幣		黃昭順			76,652.43	344,476
台灣銀行博愛分行		美金					1563.91	48,230

台灣銀行博愛分行	黃金存摺(50 盎司)	美元	黃昭順	1, 921, 332
臺灣銀行龍山分行	綜合存款	新臺幣	王崇儀	20, 435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郵政儲金	活期儲蓄存款	新臺幣	王崇儀	1, 369, 728
台銀大安分行	優惠存款	新台幣	王崇儀	2, 000, 000
台銀大安分行	活期存款	新台幣	王崇儀	1, 678, 600
土地銀行西湖分行	活期存款	新台幣	王崇儀	64, 764
總申報筆數：27 筆				

★「存款」包括支票存款、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儲蓄存款、優惠存款、綜合存款、可轉讓定期存單等金融事業主管機關（構）核定之各種存款及由公司確定用途之信託資金，包括新台幣、外幣（匯）存款在內。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存款總額累計達新台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外幣（匯）須折合新臺幣時，均以申報日之收盤匯率為計算標準。

(八) 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名下「各別」之各類有價證券總額累計達新臺幣一百萬元者，即應由申報人逐筆申報。

1. 股票（總價額：新臺幣 7, 005, 330 元）

名稱	所有	人	股	數	票	面	價	額	外幣幣別	新臺幣總額或折合新臺幣總額
華泰電子	黃昭順			83,038				10	新臺幣	830,380
台積電	黃昭順			4,462				10	新臺幣	44,620
元大金	黃昭順			568,950				10	新臺幣	5,689,500
兆豐金	黃昭順			15,491				10	新臺幣	154,910
久暢公司	黃昭順			240				10	新臺幣	2400
久津實業	黃昭順			3,352				10	新臺幣	33,520
博仁建設	黃昭順			25,000				10	新臺幣	250,000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7 筆										

★上市(櫃)股票、興櫃股票、其他未上市(櫃)股票及下市(櫃)股票，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2. 債券 (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代	碼所	有	人	買	賣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上市 (櫃) 或未上市 (櫃) 之債券均應申報，並以票面價額計算。

3. 基金受益憑證 (總價額：新臺幣 15,610,358 元)

名	稱	有	人	受	託	投	資	機	構	單	位	數	票	面	價	額	外	幣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台灣工銀大眾基金		黃昭順		台灣工銀證券投信公							48,388.4		30.15				新	臺	幣					1,458,910											
NNL 環球高收益基金美月配		黃昭順		元大銀行							345.8210		75.78				美	元						807,154											
安聯收益成長 AM 穩月配息澳避		黃昭順		元大銀行							1,355.6890		8.35				澳	幣						251,756											
NB 高收益債券 B 月配美元		黃昭順		元大銀行							6,067.9610		7.23				美	元						1,351,237											
NNL 環球高收益月配澳幣對		黃昭順		元大銀行							33.572		193.17				澳	幣						144,228											
NNL 環球高收益月配澳幣對		黃昭順		元大銀行							62.518		193.17				澳	幣						268,583											
群益安穩基金		黃昭順		台灣銀行							511,515.5		16.1071				新	台	幣					8,239,031											
群益安穩基金		黃昭順		台灣銀行							191,807.3		16.1071				新	台	幣					3,089,459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8 筆									

★基金受益憑證之價額，應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以申報日之單位淨值計算，無單位淨值者，以原交易價額計算。

★所謂「受託投資機構」，指申報人申購基金之「證券投資信託事業」、「銀行」或「證券商」。

4. 其他有價證券（總價額：新臺幣 元）

名	稱	所	有	人	單	位	數	價	額	外	幣	別	新	臺	幣	總	額	或	折	合	新	臺	幣	總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其他有價證券」指存託憑證、認購（售）權證、受益證券及資產基礎證券、國庫券、商業本票或匯票，或其他具財產價值且得為交易客體之證券。

★ 其他有價證券之價額，以票面價額計算，無票面價額者，應填載申報日之收盤價、成交價或原交易價額。

(九)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1.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總價額：新臺幣 元）

財	產	種	類	項	/	件	所	有	人	價	額

總申報筆數：0 筆			

- ★ 「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包括礦業權、漁業權、專利權、商標專用權、著作權、黃金條塊、黃金存摺、衍生性金融商品、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高爾夫球證及會員證、植栽等具有財產價值之權利或財物。
-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 ★ 「珠寶、古董、字畫及其他具有相當價值之財產」價額之計算，有掛牌之市價者，應填載掛牌市價，無市價者，應填載該項財產已知之交易價額。
- ★ 「結構性(型)商品(包括連動債)」因無活絡之次級市場或公平市價，其價額計算方式以投資金額作為申報標準，每項(件)價額達新臺幣二十萬元者，即應申報。

2. 保險

保	險	公	司	保	險	名	稱	要	保	人	備	註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全球人壽全球 104 忠身壽險甲型				王崇儀			共五張	
全球人壽保險公司				全球防癌終身險				王崇儀				
中國信託人壽人壽保險公司				吉利沛利率變動型養老險				王崇儀				
宏泰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新防癌終身險				王崇儀			共二張	
國寶人壽股份有限公司				永泰終身壽險				王崇儀				
南山人壽保險公司				南山金福利 21 年期還本養老壽險				黃昭順				
台灣銀行				璀璨珍藏壽險				黃昭順				
台灣銀行				美麗久久壽險				黃昭順			共二張	
法國巴黎人壽				富足人生變額年金保險專案				黃昭順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9 筆												

- ★ 「保險」指「儲蓄型壽險」、「投資型壽險」及「年金型保險」之保險契約類型。
- ★ 「儲蓄型壽險」指滿期保險金、生存(還本)保險金、繳費期滿生存保險金、祝壽保險金、教育保險金、立業保險金、養老保險金等商品內容含有生存保險金

特性之保險契約；「投資型壽險」指商品名稱含有變額壽險、變額萬能壽險、投資型保險、投資連（鏈）結型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年金型保險」指即期年金保險、遞延年金保險、利率變動型年金保險、勞退企業年金保險、勞退個人年金保險等商品名稱含有年金保險等文字之保險契約。

(十) 債權 (總金額：新臺幣 元)

種類	債權人	債權人姓名	地址	餘額	取得時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總申報筆數：0 筆							

★「債權」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權餘額為準，須扣除債務人已清償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權金額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債權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一) 債務 (總金額：新臺幣 3,762,184 元)

種類	債務人	債權人姓名	地址	餘額	取得時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房屋貸款	王崇儀		土地銀行, 台北市內湖區港乾路 185 號 1 樓	3,762,184		1040313	購屋貸款
(以下空白)							

總申報筆數：1 筆									
-----------	--	--	--	--	--	--	--	--	--

- ★「債務」之申報金額，應以「申報日」當日之債務餘額為準，須扣除已清償之部分，非以原始借貸數額申報。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債務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債務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十二) 事業投資 (總金額：新臺幣 元)

投資	人	投資	事業	名稱	投資	事業	地址	投資	金額	取得(發生)時間	取得(發生)原因

(十三) 備註

總申報筆數：0 筆

- ★「事業投資」指對於未發行股票或其他有價證券之各種公司、合夥、獨資等事業之投資，包括儲蓄互助社之社員股金。
- ★申報人本人、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各別」名下事業投資達新臺幣一百萬元以上者，即應申報。
- ★事業投資金額以「申報日」當日實際投資金額申報，並應註明取得之時間及原因。

- ★申報人於申報財產時，對申報表各欄應填寫之事項有需補充說明者，如某項財產之取得時間及原因，係他人借用申報人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名義購置或存放之財產等，應於「備註欄」內按填寫事項之先後順序逐一說明。
- ★申報人確有無法申報配偶或未成年子女財產之正當理由者，應於備註欄中敘明其理由，並於受理申報機關（構）進行實質審核時，提出具體事證供審核。

此 致

高市選舉委員會

以上資料，本人係依法誠實申報，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

申報人：蔡維祺 (簽章)